

濮阳县委政法委

“五项举措”点亮“平安法治星”

本报讯（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王溪洋 朱振锋）“五星”支部创建工作开展以来，濮阳县委政法委把“平安法治星”创建作为推进社会治理的长效载体，聚焦“平安法治星”创建目标，强化“五项举措”推进“平安法治星”创建，切实提高了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一是成立以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郝胜锋为组长，县委政法委、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信访局、民政局等 17 个县直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平安法治星”创建推进组，研究制订创建工作机制和具体推进措施，强力推进“平安法治星”创建工作开展。二是召开“平安法治星”创建工作推进会，对创建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细化任务分工，压实工作责任。三是县平安办加强统筹协调，组织县信访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公安局组建工作专班，压实压细各项工作任务目标。

强化矛盾排查，维护社会稳定。一是深入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体系建设。全县共建立各级各类人民调解组织 1028 个，形成了诉调对接、访调对接、上下联动、左右衔

接、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社会矛盾大排查、大调处工作格局。二是常态化开展“六防六促”专项行动。依托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大力实施“坐诊＋巡诊＋出诊”三诊工作法，有针对性地调处化解矛盾纠纷。三是建强乡（镇、办）、村（社区）人民调解组织队伍，形成工作合力，全力推动矛盾纠纷就地化解。同时，加强专兼职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注重培树金牌、银牌、铜牌调解员，推出“老黄调解室”“夕阳调解室”“老兵调解室”等特色调解室。今年以来，全县共排查矛盾纠纷 2833 件，化解矛盾纠纷 2782 件，化解率 98.1%。

强化下沉力量，优化基层治理。该委坚持推动“四官两员”重心下移，遍访重点人员。县人民检察院发挥检察官职业优势，充当群众身边综治维稳排查员、法律知识宣传员，积极引导群众参与到平安乡村创建工作中来。县信访局“平安村官”深入一线，与村“两委”、网格员进行座谈，指导信访稳定、矛盾化解等工作。县公安局以“登门入群、守护平安”活动为依托，组织干警入村、入户走访，排查出矛

盾纠纷 42 个，现场化解矛盾纠纷 41 个，走访重点人员 376 人。县应急管理局“平安村官”入企业检查用电用气安全，实现了不发生重特大公共安全事故的工作目标。县司法局精心制作民法典普法宣传视频，深入分包村居发放法治宣传资料，进一步引导群众知法、学法、懂法、守法。

强化体系建设，夯实平安根基。一是夯实基层基础工作。该委深入推动基层平安办、综治中心深度融合，持续加强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实体化运行。二是加强“雪亮工程”建设。进一步扩大视频资源覆盖面，规范联网和资源共享，不断发挥“雪亮工程”在提升社会治理水平中的重要作用。今年一季度，濮阳县一类点位建设 4950 路，在线率 92.6%；人像卡口 207 路，在线率 97.6%；车辆卡口 307 路，在线率 96.7%，3 家单位、5 个乡镇和 7 名个人被市平安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表彰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三是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县公安局以“清风行动”“雷霆 1 号”“雷霆 2 号”等专项行动为抓手，强化专案打击、清查整治、防控治理等，净化社会环境。

强化交通安全，预防事故发生。该委建立县、乡、村三级联动工作机制，各部门狠抓落实、久久为功，交通管理工作持续向好。一是持续进行交通安全宣传。通过建立微信宣传群、发放宣传页、农村大喇叭广播等措施，切实增强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二是深入开展路面隐患排查。县公安局联合县公路局、县交通局、县城市管理局，对辖区道路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各相关单位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按照时间节点推动整改。三是强化路面巡逻执法。加强城区及农村地区执法检查，强化对电动车的持续整治，确保道路安全畅通。梳理出严管路段和必巡路段，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增加巡逻巡查频次，确保重点路段重点时段警力全覆盖。今年以来，该县事故数比去年同期明显下降，其中亡人事故数下降 28.5%。

聚焦平安创建，回应群众期待。下一步，濮阳县将持续发扬创新、务实、开拓、进取的精神，倒逼基层组织对标对表、加压增责，进一步完善社会协同机制，全力提升平安创建工作质效，共筑平安法治家园。

简 讯

●5月25日，濮阳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马逵以《扎实推进公益诉讼检察工作 筑牢公益保护共同体意识 服务保障濮阳县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为题，为全县 2023 年春季学期第二期主体班 100 余名领导干部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课堂上，马逵介绍了检察机关职能定位和主要业务，从公益保护共同体的概念、主要内容、该院履职情况、如何形成公益保护共同体意识等方面阐述了公益诉讼检察制度。（**麻鑫鑫**）

●5月23日，清丰县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举办经典“家训、家规、家风”品读会。活动现场，干警们分享了《诫子书》《训子语》《颜氏家训》等经典，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精华，传承清廉家风，营造了积极学廉、家庭促廉、社会倡廉的良好风气。（**黄郭静**）

●5月24日，南乐县人民检察院开展“家教有‘法’、与法‘童’行”法治宣传活动，邀请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县中小学校师生代表共 120 余人，旁听了检察官提起公诉的一起帮信犯罪案件审判过程，进一步提升了同学们的自我保护能力。（**闫伟东 仇依婷**）

●5月25日，范县人民检察院党务工作专班召开 2023 年度第二次工作培训会。会上，各党支部党务工作者汇报了上月工作开展情况、存在的问题、下一步工作打算。党务工作专班组长陶喆针对开展“三会一课”、发展党员流程等内容进行了专业培训。（**杜明甫**）

●近日，濮阳县公安局产业集聚区派出所董警官受邀为县实验小学五年级全体师生上了一堂法治安全教育课。课堂上，董警官将专业法律知识与小学生日常生活融会贯通，通过以案释法、以法论事，引人深思、发人深省，指导性强。同学们听得聚精会神，获益良多，多功能厅里不时响起阵阵掌声。此次法治安全教育课，为该校实现平安校园建设目标奠定了基础。（**王平**）

以案释法

网络交友需谨慎
赔了钱财后悔迟

近日，台前县人民检察院办理了一起因网恋引发的诈骗案件。

2023 年 1 月，被害人刘女士添加了一陌生微信，对方自称是婚介网站的工作人员，以介绍对象为名，让其添加一男子的微信。该男子谎称自己叫李某，在深圳从事证券工作，并通过网上购物的形式赠送刘女士水果、鲜花、手机等礼物，以此一步步接近刘女士，令其产生信任和好感，双方建立了恋爱关系。随后，李某介绍刘女士进行虚拟币投资，在经过几次成功提现后，刘女士深信不疑，继续多次向对方转账，直至平台无法提现才发现被骗。短短一个月的时间，刘女士被诱骗 70.6 万元。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姜亚楠
检察官提醒

网络世界真假难辨，诈骗手段层出不穷。该案例中，刘女士遇到的是一个常见的网络“杀猪盘”诈骗。诈骗分子往往通过不同的社交软件寻找单身人员，通过线上交流增进彼此交往，营造恋爱假象，骗取被害人信任，再通过投资等方式骗取被害人钱财。为此，提醒大家网络交友需谨慎，尤其在涉及金钱往来时一定要提高警惕，不要被所谓“爱情”和“理财”迷惑，切勿相信只赚不赔的“买卖”。切勿点击网友发送的网络链接或下载各种投资、赌博平台。平台上快速翻倍的账户金额只是骗子通过后台操纵的数字，真正等你增加投入时，往往就会开始大幅亏损、无法提现。

图片新闻



邹艳丽 王磊 摄



为扎实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近日，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离退休干部到市第十中学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活动中，该院关工委执行主任、法治宣讲团成员孙勇俐以“让智慧和法律保护花朵绽放”为主题，向师生们讲述了《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关概念和法令条例，博得了师生们的阵阵掌声。图为活动现场。 王博 侯文玲 摄

华龙区人民法院

执行法官耐心蹲守 拘传老赖案结案了

本报讯 近日，华龙区人民法院执行法官耐心蹲守 9 小时后，成功拘传被执行人史某。

被执行人史某涉及一起劳务合同纠纷案，拖欠申请执行人工资 2.7 万元。案件进入强制执行程序后，经线上线下查控，执行法官未发现史某名下任何财产，也未查到史某下落，便将该案报备至执行联动办公室。经执行联动办公室研判，史某经常出现在某小区路口处，执行法官决定采取蹲守策略拘传史某。当日 7 时，执行法官和民警在某小区路口经过 9 个小时的蹲守，终于见到史某，将史某拘传至该院。执行法官经过对史某进行普法教育、释案明理、讲清后果，史某当场履行了还款义务。

（赵景荣 刘传斌）

姜亚楠
南乐县人民法院

开展公众开放日活动

介绍了伸缩警棍、防护盾牌等装备。10 时整，随着法槌的敲响，由刑庭法官独任审判员公开审理的一起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案件正式开庭。在法官的主持下，整个庭审过程秩序井然，同学们身临其境感受了法律的尊严和权威。庭审结束后，干警从庭审案例入手，结合近年来审理的真实案例，教导同学们要安全上网、识别陷阱，和家人一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同学们还穿上法袍，当了一回“小法官”，零距离感受了法律的威严和法庭的庄重。

活动结束后，同学们纷纷表示，通过参与活动，切身感受到了法律的公正、威严，也更多地了解了庭审的过程，今后要好好学习法律，做一个守法、懂法、用法的小公民。

（陶源 林瑞阔）

话普法 强责任 促落实

“市财政局不断加大财政法治宣传教育力度，提升财政干部职工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能力，切实把履行职能、严格执法、文明管理的过程落实为生动有效的普法实践。健全财政预算管理制度，制订出台针对专项资金管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财政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等方面的管理办法，有效提升了财政管理效能。”近日，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方业生在接受采访时表示。

“八五”普法以来，市财政局持续强化普法责任，各项工作开展卓有成效。一是构建普法工作机制。成立财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工作台账，细化普法责任。班子成员坚持以上率下，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各科室、各单位、各党支部充分发挥普法中坚作用，积极组织各类普法活动，有力推动普法任务落实。二是举办普法学习培训。以普及宪法、民法典等基本法律和预算法、会计法等财经法律法规为重点内容，着力提升财政党员干部、监管企业党员干部和广大财会人员的法律素质，以及通过法律手段管理经济和社会事务的能力。先后邀请省、市多位专家教授进行授课，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服务型行政执法等法治培训。通过微信群、线上线下测试等形式开展普法学习，倡导网上每日一学、每日一测。指导企业建立学法考试制度，把学法用法情况作为企业干部职工考评的重要依据。指导督促企业把法治宣传教育纳入日常学习计划，推动企业依法合规经营。三是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充分利用学雷锋日、“国家宪法日”、民法典宣传月等契机，组织财政法治志愿者深入咸城文物景区、龙城广场等公共场所及对口帮扶村、结对社区、重点企业，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防欺诈骗等法治宣传。同时，强化“互联网＋”宣传思维，充分利用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不断丰富法治宣传教育形式，拓展延伸宣传范围，增强普法工作实效。市财政局拍摄的服务型行政执法微动漫《冬日暖阳》荣获全省服务型行政执法微动漫二等奖，连年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法治政府建设先进集体。2022 年，市财政局荣获“河南省服务型行政执法标兵”称号。

方业生表示，市财政局将在全面总结前期经验的基础上，守正创新、担当尽责，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多形式开展财政法治宣传教育，持续提升财政干部法治素养，提高财政普法的针对性、时效性和广泛性，不断完善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等普法责任制，为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和推动财政事业可持续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全媒体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董长林 鲁文武

强化法治思维 坚持依法理财

——访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方业生

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举办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会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陈雪松 孙兰洁）5 月 26 日，市强制隔离戒毒所邀请市委宣讲团成员，市政协常委，市社科联党组书记、主席董玉清为全体干警职工作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宣讲。

董玉清以《深刻感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真理之美，坚决贯彻落实好党的二十大精神作出的决策部署》为题，从人民性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立根、时代性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定位、实践性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领航、坚决贯彻落实好党的二十大精神作出的决策部署等四个方面，对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了系统全面的讲解。宣讲报告主题鲜明、思想深刻、内涵丰富、鲜活生动，对大家深刻理解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有很大的启发。

会后，大家激情澎湃、豪情满怀，纷纷表示，要切实坚定理想信念、牢记初心使命、主动担当作为，围绕推动新时代戒毒工作创新发展，不断强化专业思维，提升专业素养。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以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在新的赶考路上创造优异的工作成绩。

台前县司法局

开展民法典进党校宣讲活动

本报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切实提升党员干部运用民法典维护人民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和水平，5 月 23 日，台前县司法局以“党校主体培训班（中青年干部）”为契机，开展民法典进党校宣讲活动。此次活动邀请北京国拓律师事务所主任孟庆勇主讲。

孟庆勇从民法典侵权责任编出台的新规为切入点，以案例分析为主线，围绕公平责任原则、自甘风险规则、民事行为能力人年龄范围、精神损害赔偿规则、侵权责任规定、不明抛掷物与坠落损害责任等侵权责任的亮点与特色展开解读，深入浅出地剖析了新规内容，赢得了大家的阵阵掌声。

此次活动，进一步提高了干部队伍的法律素养、法治理念和法治思维，使他们对生涩难懂的法律条文有了直观的全新认识，提升了干部队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

（闫光彤）

人民城市人民建
人民城市为人民

声 明

▲ 编 号 为 Q410592369，姓名为王泽阳，出生日期为 2017 年 1 月 22 日的出生医学证明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濮阳市华龙区
商会法定代表人
变更登记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现对“濮阳市华龙区商会”法定代表人变更予以公告。

濮阳市华龙区商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410902MJ0A31294Y；变更前法定代表人：袁朝领；变更后法定代表人：赵洪亮。

特此公告

濮阳市华龙区商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

本报仅对广告进行形式审查，以上广告所产生的后果由刊登广告者本人（单位）承担。